

桃園市環境教育專業宣講團學校宣講課程申請原則

壹、依據：

依「桃園市各級學校環境教育獎勵計畫」辦理。

貳、目的：

桃園市環保局為推廣環境教育向下扎根，加強學生們對於珍惜資源、愛護環境以及環境永續的觀念，本年度規劃透過「桃園市環境教育專業宣講團」至桃園市各國中、小學進行環境教育學校宣講課程，提升學生們對於環境保護的相關知識，進而將環境保護觀念落實於日常生活當中，以維護一個藍天綠地、青山淨水、健康永續的生活環境，達到「推廣綠生活行動」的目標。

參、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以下簡稱本局）。

肆、申請對象與資格：

桃園市各國中、小學。

伍、宣講課程場次：

共1,000場（1小時/場次）。

陸、申請方式及流程：

一、宣講課程申請：

- (一) 網站申請：搜尋「桃園市環境教育推廣媒合平台」後進入「學校宣講課程專區」（<https://tydep-eev.com.tw>）。（詳學校單位操作手冊 p.1）
- (二) 申請時間：請於預計辦理課程10日前，透過網站申請，待本局審核後使得媒合講師。
- (三) 申請內容：請填寫課程時間、地點、主題、授課班級、教室及參加人數等課程資料。（詳學校單位操作手冊 p.10）

二、講師媒合：

- (一) 網站查詢：可透過「桃園市環境教育推廣媒合平台」-「宣講課程申請」頁面，查詢課程申請進度及講師媒合資料。（詳學校單位操作手冊 p.9）
- (二) E-MAIL 通知：媒合講師後，將透過 E-MAIL 通知學校講師的聯絡資訊，校方可聯繫講師討論課程細節內容。

三、宣講課程辦理：

- (一) 簽到表：由校方協助於網站下載並印製簽到表，講師與學校單位皆需簽名，並將簽到表留存（[詳學校單位操作手冊 p.9](#)）。

四、意見回饋：

- (一) 填寫時間：請於課程結束1周內，於網站上協助填寫。
- (二) 填寫內容：請依據該場次所媒合講師的表現給予意見回饋，以協助講師們持續精進。（[詳學校單位操作手冊 p.13](#)）

本局將不定期訪視各課程場次。

以上申請流程可於「桃園市環境教育推廣媒合平台」的「學校宣講課程專區-系統公告」下載[學校單位操作手冊](#)或參閱附件。

柒、課程主題說明：

一、水資源保育：

水太多會淹水，水太少會乾旱，都會造成我們生活上的不便，桃園是屬於台地的地形，較不易保存水資源，所以以前的人們為了「存水」，在桃園各地修建了許多埤塘，使的桃園有「千塘之鄉」的美稱。

帶領學生們了解水從何而來、水為什麼重要、桃園有哪些保存水源的方式、怎麼省水以及活動帶領等相關課程，讓學生們從在地的生活中及小遊戲來學習知識。

二、海洋保育：

海洋是蘊孕生命的搖籃，它擁有多樣性的生態系統，被稱之為生命之母，台灣四面環海，是典型的海島型國家，依賴海洋甚深，應深入認識海洋所承受的壓力與威脅。

帶領學生們了解海洋的美及重要性與實際面臨的挑戰、什麼是海廢、台灣的海岸生態、桃園特有的海岸景觀、人類與海洋的共存方式、怎麼減少垃圾及活動帶領等相關課程讓學生們從在地的生活中及小遊戲來學習知識。

捌、其他：本申請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公告之。

聯絡方式：

(一) 03-3386021 #2115 環保局永續科 江美昭小姐

(二) 03-3319635 新紀工程顧問有限公司